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0-077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部分征收补偿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2020 年 10 月 12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签署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议案》。公司位于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 6720 号、6670 号（即上海市奉贤区金海街道 16 单位 16-01 地块）上的土地、房产及设施附属物等被列入政府征收范围，公司与上海市奉贤区金海街道办事处（征收方）、上海市奉贤区第一房屋征收服务事务有限公司（征收实施单位）签署了《上海市奉贤区金海街道 16 单元 16-01 地块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征收补偿费用合计人民币 397,431,625 元。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26 日、2020 年 9 月 27 日、2020 年 10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署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公告》及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2020-074）、《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

近日，公司收到首期征收补偿款 119,230,000 元，本次征收补偿预计将对公司履约当年度的相关财务指标产生一定积极影响，但对本年度业绩无重大影响，具体情况须视协议的执行情况以及征收补偿款的支付进度予以确认，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土地收储的有关政策的相关规定，对上述征收补偿款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会计处理及相关财务数据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8日